

機電科技研究所博士班

98 學年入學生資格考試科目表

組別	考試科目
機電整合組	基礎科目：七科擇定一科(工程數學、自動控制、製造學、工程力學、材料學、熱力學、電子學)。 專業科目(一)、(二)：以學生入學年度機電整合研究所及製造科技研究所課程科目表中所列科目為準，任選兩科考之。
製造科技組	
車輛組	應考科目分為 3 類，各分類中列 3 科選考科目；考生須選擇一類主修及一類副修，主修類任選 2 科應考，副修類任選 1 科應考。 分類及各分類之科目如下： 第 1 類(能源組):流體力學、熱力學、內燃機。 第 2 類(控制組):自動控制、電機機械、電子學。 第 3 類(固力組):振動學、車輛動力學、材料力學。
自動化組	基礎科目(六科選一科)：工程數學、線性系統、計算機概論、電路學、工程力學、電子學。 專業科目(任選二科)：以學生所修習之研究所課程科目表中所列科目為準，由指導教授指定考試科目。